

ICS 97.195
UNSPSC 49.10.16
CCS Y 88



团 体 标 准

T/UNP 347—2024

收藏品鉴定评估操作规程

Code of practice for appraisal and evaluation of collectibles

2024 - 12 - 05 发布

2024 - 12 - 05 实施

中国联合国采购促进会 发布

目 次

| | |
|---------------------------|-----|
| 前言 | II |
| 引言 | III |
| 1 范围 | 1 |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
| 3 术语和定义 | 1 |
| 4 总体要求 | 1 |
| 4.1 评估原则 | 1 |
| 4.2 评估机构 | 1 |
| 4.3 评估人员 | 1 |
| 5 评估方法 | 2 |
| 5.1 真假鉴定 | 2 |
| 5.2 价值评估 | 2 |
| 6 评估流程 | 3 |
| 6.1 资质审核 | 3 |
| 6.2 方案制定 | 3 |
| 6.3 资料收集 | 4 |
| 6.4 实物查验 | 4 |
| 6.5 市场调研 | 5 |
| 6.6 评估作价 | 5 |
| 6.7 撰写报告 | 5 |
| 6.8 报告交付 | 5 |
| 7 档案管理 | 5 |
| 8 评价改进 | 5 |
| 附录 A (资料性) 收藏品鉴定申请表 | 6 |
| 附录 B (资料性) 评估报告 | 7 |
| 参考文献 | 8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湖北礼蕴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联合国采购促进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湖北礼蕴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武汉市弹跳像素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武汉时钟塔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绘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武汉睿林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周雪媛、余亚龙、来甜梦、王典、杨兴琪。

引 言

为助力中国企业参与国际贸易,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中国联合国采购促进会依托联合国采购体系,制定服务于国际贸易的系列标准,这些标准在国际贸易过程中发挥了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对促进贸易效率提升,减少交易成本和不确定性,确保产品质量与安全,增强消费者信心具有重要的意义。

联合国标准产品与服务分类代码(UNSPSC, United Nations Standard Products and Services Code)是联合国制定的标准,用于高效、准确地对产品和服务进行分类。在全球国际化采购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它为采购商和供应商提供了一个共同的语言和平台,促进了全球贸易的高效、有序发展。

围绕UNSPSC进行相关产品、技术和服务团体标准的制定,对助力企业融入国际采购,提升国际竞争力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和意义。

本文件采用UNSPSC分类代码由6位组成,对应原分类中的大类、中类和小类并用小数点分割。

本文件UNSPSC代码为“49.10.16”,由3段组成。其中:第1段为大类,“49”表示“体育和娱乐设备及用品及配件”,第2段为中类,“10”表示“收藏品和奖项”,第3段为小类,“16”表示“收藏品”。

收藏品鉴定评估操作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收藏品鉴定评估的总体要求、评估方法、评估流程、档案管理、评价改进。本文件适用于收藏品的鉴定评估。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8851.4 无损检测 渗透检测 第4部分：设备
WW/T 0017 馆藏文物登录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总体要求

4.1 评估原则

4.1.1 科学性

评估标准和参数的设置科学合理，准确、客观地反映收藏品的真实情况。

4.1.2 公正性

公正对待各个利益相关方，不出具或签署虚假价值评估报告或者有重大遗漏的评估报告。

4.1.3 独立性

收藏品评估机构保持独立，不接受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的干预。

4.1.4 保密性

不随意泄露送检收藏品的名称、类别、材质、尺寸、图案、工艺特征等相关信息，对相关信息承担保密责任。

4.2 评估机构

4.2.1 应具有开展收藏品鉴定评估业务活动。

4.2.2 应有固定鉴定评估场所和必要收藏品鉴定设备。

4.2.3 应有鉴定各类别收藏品的评估人员，每类别专职或兼职人员不应少于三人。

4.3 评估人员

4.3.1 应遵守执业纪律、职业道德，遵循本文件 4.1 中给出的原则。

4.3.2 应至少满足以下条件中的一项：

- 持有经国家文物、收藏品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相关专业考试通过后认可颁发的执业资格证书；
- 具有收藏品鉴定及相关行业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 具有五年以上收藏品鉴定工作经历；
- 为国家、省级文物、收藏品鉴定委员会委员。

4.3.3 每次参加鉴定评估活动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应少于三人，且参与鉴定评估活动总人数为单数。

5 评估方法

5.1 真假鉴定

5.1.1 传统鉴定

采用目鉴、手鉴、鼻鉴、耳鉴等观察收藏品的外观、质地、颜色、纹理、气味、声音等特征的方法进行鉴定。

5.1.2 科学鉴定

采用X射线荧光分析、热释光分析、拉曼光谱分析、电子显微镜分析等现代科学技术手段，对收藏品的材质、年代、产地等进行鉴定。

5.2 价值评估

5.2.1 成本法

5.2.1.1 收藏品的原始成本、增值成本和折旧费用可确定，采用成本法。

5.2.1.2 运用成本法进行收藏品鉴定评估时，宜按下列步骤进行：

- a) 选择具体估价路径；
- b) 测算重置成本或重建成本；
- c) 测算实用性、功能性、经济性变动对价值的影响，包括可能存在的升值或贬值因素；
- d) 按公式（1）计算成本价值。

$$V = C + I - D \dots\dots\dots (1)$$

式中：

- V——收藏品价值评估值；
- C——收藏品原始成本；
- I——收藏品增值成本；
- D——收藏品折旧费用。

5.2.1.3 运用成本法进行收藏品鉴定评估时，宜考虑以下因素：

- a) 收藏品形成的全部投入；
- b) 收藏品的重置成本，收藏品的重置成本包括合理的成本、利润和相关税费；
- c) 收藏品升值和贬值的因素。

5.2.2 市场法

5.2.2.1 收藏品的市场交易价格、交易时间和交易条件等信息可获取且透明，且能选取可比实例并进行调整，采用市场法。

5.2.2.2 运用市场法进行收藏品鉴定评估时，宜按下列步骤进行：

- a) 搜集交易实例；
- b) 选取可比实例；
- c) 建立比较基础；
- d) 进行交易情况修正；
- e) 进行市场状况调整；
- f) 进行成果状况调整；
- g) 按公式（2）计算市场价值。

$$V = \frac{1}{n} \sum_{i=1}^n S_i \times V_i \dots\dots\dots (1)$$

式中：

- V——收藏品价值评估值；
- S_i ——可比收藏品与被评估收藏品的相似程度系数，取值范围为0到1；

V_i ——具有比较基础的可比收藏品市场交易值的修正值；

n ——具有比较基础的可比收藏品交易数量。

5.2.2.3 运用市场法进行收藏品价值评估时，宜考虑以下因素：

- a) 收藏品的市场活跃度；
- b) 以往收藏品的交易案例的市场交易价格、交易时间及交易条件；
- c) 可比收藏品的交易案例的市场交易价格、交易时间及交易条件；
- d) 收藏品的多种调整因素，包括宏观经济发展、交易条件、行业和市场因素等方面；
- e) 公平、信息透明的交易市场。

5.2.3 收益法

5.2.3.1 收藏品能产生可预测的经济收益，如具有商业运营价值的古董家具、具有租赁价值的艺术藏品等，采用收益法。

5.2.3.2 运用收益法进行收藏品评估时，宜按下列步骤进行：

- a) 收集并验证与未来预期收益有关的信息，包括经营前景、财务状况、市场形势以及经营风险等；
- b) 估计收益期或持有期；
- c) 预测未来收益；
- d) 确定报酬率或资本化率；
- e) 按公式（3）计算收益价值。

$$E = K \times \sum_{t=1}^N \frac{R_t}{(1+i)^t} \dots\dots\dots (1)$$

式中：

E ——收藏品价值评估值；

K ——收藏品价值分成率；

N ——收藏品收益年限；

t ——收藏品带来收益的具体年份；

R_t ——收藏品第 t 年可得的预期收益；

i ——收藏品折现率。

5.2.3.3 运用收益法进行收藏品价值评估时，宜考虑以下因素：

- a) 收藏品经济收益的可预测性；
- b) 与收藏品有关的预期变动和收益期限；
- c) 预期收益口径与折现率口径一致；
- d) 风险及货币时间价值；
- e) 收藏品的剩余经济寿命、法定寿命等。

5.2.3.4 收益法评估时，宜区分报酬资本化法和直接资本化法，并优先选择报酬资本化法。报酬资本化法评估时，宜区分全剩余生命模式和持有加转售模式。当收益期较长、难以预测该期限内年净收益时，宜选持有加转售模式。

6 评估流程

6.1 资质审核

6.1.1 评估机构应在三个工作日内完成申请表（见附录A）等申请材料的审核并做出受理与否的决定。

6.1.2 申请材料合格者，鉴定评估机构应予以受理，并与委托人签订鉴定评估确认书，鉴定评估确认书应明确保密条款、特殊事项说明以及其他必要的约定。

6.1.3 申请材料不合格者，应按要求补充相关材料。

6.2 方案制定

评估机构应制定评估计划，评估计划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现场调查内容；

- b) 收集评估资料；
- c) 评估方法；
- d) 评估的具体步骤；
- e) 时间进度、人员安排。

6.3 资料收集

6.3.1 收集评估资料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a) 收藏品的保护范围、法律状态、权属状况等信息；
- b) 收藏品所在技术领域或行业的总体发展水平；
- c) 收藏品与对应行业或领域的相应产品的相关性情况；
- d) 收藏品所在技术领域或行业的市场容量、产值和利润率；
- e) 收藏品在研发投入阶段形成的成本情况；
- f) 与收藏品相关的历史背景、制作工艺、作者信息等资料；
- g) 收藏品使用方面的市场前景、未来趋势。

6.3.2 调查收集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 a) 政策法规风险；
- b) 技术风险；
- c) 市场风险；
- d) 资金风险；
- e) 环境风险。

6.3.3 评估人员应通过询问、函证、核对、监盘、勘察、检查等方式进行调查，获取评估收藏品所需的基础资料，了解收藏品现状，关注收藏品的法律权属。

6.4 实物查验

6.4.1 评估人员应要求委托方或收藏品持有者对其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以签字、盖章进行确认。

6.4.2 评估人员应根据收藏品评估业务的需求和评估业务实施过程中的情况变化及时补充或调整现场调查工作。

6.4.3 评估人员应对收藏品进行外观检查，包括形状、尺寸、颜色、质地等方面。

6.4.4 评估人员应利用专业工具和设备（放大镜、显微镜、紫外线灯）进行辅助鉴定。

6.4.5 若收藏品另有要求，应进行无损检验或取样分析，无损检验应符合 GB/T 18851.4 的规定，取样分析在鉴定评估过程中，不可改变收藏品的原貌。

6.4.6 评估人员查验时按以下步骤进行：

- a) 辨别待鉴定收藏品的材质；
- b) 为待鉴定收藏品定名，定名的原则和方法应符合以下要求：
 - 1) 定名原则：反应物体形状、物体质地、物体功能、物体颜色、物体装饰；
 - 2) 定名方法：收藏品定名应有四个组成部分：年代、款式或作者及特征、纹饰或颜色及材质、器形。
- c) 指出待鉴定收藏品的用途；
- d) 结合标型学确定收藏品的应属年代；
- e) 分析收藏品的制作工艺以及工艺特征；
- f) 解读收藏品的次生变化及其原理；
- g) 按 5.1 规定辨别收藏品的真伪。

6.4.7 收藏品的分类与标注应按照 WW/T 0017—2013 附录 D 规定进行。

6.4.8 标注物品的完残状况应按照 WW/T 0017—2013 附录 G 规定进行。

6.4.9 标注物品的质地、数量、尺寸、质量应按照 WW/T 0017—2013 附录 A.5~A.8 规定进行。

6.4.10 收藏品交接或在鉴定时挪移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 a) 小于手掌的收藏品应紧握手中；大于手掌的收藏品应双手捧持，或一手托底一手抱紧，不应拎物品口沿、双耳、提梁、柄、足等部位；
- b) 传递收藏品时应先将物品放置在工作台上再由他人取走，不应采用手递方式传递；

- c) 物品摆放的顺序应从里向外，由大到小。拿取时应从外向里，由小到大，逐个拿取，不应隔物取物；
- d) 拿取时应一次只拿一件，注意活动部件；
- e) 长期卷存的书画，鉴定时应用镇尺压实或挂牢。收合时立轴应自下而上，手卷应自左而右起卷。

6.5 市场调研

- 6.5.1 应了解收藏品在市场上的流通情况、交易价格和趋势。
- 6.5.2 应参考同类收藏品的拍卖成交记录和市场行情。
- 6.5.3 应结合公开的材料如国有博物馆、国际公认的博物馆院的数据进行综合统计分析，客观如实地对待鉴定收藏品类别进行存世量分析。

6.6 评估作价

- 6.6.1 收藏品鉴定为文物的，应根据文物的定级情况、完残状况、稀缺程度等综合评估其历史价值、艺术价值、科学价值及经济参考价值，价值评估方法按 5.2 规定执行。
- 6.6.2 鉴定为国家明令禁止交易的物品，不应评估经济价值。

6.7 撰写报告

收藏品鉴定评估报告应包括但不限于：

- a) 收藏品名称；
- b) 报告编号；
- c) 照片；
- d) 年代；
- e) 规格；
- f) 地域或作者；
- g) 完残度披露；
- h) 鉴定评估结果；
- i) 评估人员签字；
- j) 鉴定评估单位（盖章）；
- k) 鉴定评估时间；
- l) 证书说明。

6.8 报告交付

应将鉴定评估报告交付委托人，并对报告的内容进行解释和说明。

7 档案管理

应对申请材料、评估过程、评估报告等评估材料进行整理，并采用纸质材料或电子材料进行归档保存。评估材料存档时间宜不少于10年。

8 评价改进

- 8.1 应建立人员考核机制，定期组织内部培训与外部进修活动，对鉴定评估人员的专业知识、实操能力进行定期考核。
- 8.2 应建立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投诉和申诉机制，制定质量控制制度和标准，对鉴定评估工作进行全过程监控，定期评价鉴定评估工作的质量，有针对性地采取纠偏措施并持续改进。

附录 A
(资料性)
收藏品鉴定申请表

收藏品鉴定评估申请表见表A.1。

表 A.1 收藏品鉴定评估申请表

| | | | |
|--------------|--|------|--|
| 类别 | | | |
| 品名 | | | |
| 规格 | | | |
| 附件 | | | |
| 申请人 | | 身份证号 | |
| 固定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联系地址 | | | |
| 其他 | | | |
| 收藏品瑕疵情况说明 | | | |
| 收藏品来源渠道及合法声明 | | | |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录 B
(资料性)
评估报告

收藏品鉴定评估报告见表B.1。

表 B.1 评估报告

| 一、评估项目基本信息 | |
|--------------|--|
| 项目名称 | |
| 委托方 | |
| 受托方 | |
| 评估基准日 | |
| 二、评估目的 | |
| | |
| 三、评估对象和范围 | |
| 评估对象 | |
| 评估范围 | |
| 四、评估方法 | |
| | |
| 五、评估人员 | |
| 姓名1 | |
| 姓名2 | |
| 姓名3 | |
| 六、评估资料 | |
| 产品类型 | |
| 法律状态 | |
| 权属状态 | |
| 投入成本 | |
| 风险信息 | |
| 七、评估结果 | |
| | |
| 八、特别说明 | |
| | |
| 九、附件 | |
| | |
| 项目负责人签字（签章）： | |
| 年 月 日 | |

参 考 文 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2020年国家主席令第62号）
-